

左

附件 3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执业经历表



姓名 (本人签名): *杨成*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441200050016

时间	状态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职务	参与的审计项目*	证明人*
	尚未取得注册会计从业资格 (如是, 填写“√”)	首次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重新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注销或者撤销 (请填写批准文号及原因)	已取得注册会计从业资格 (如是, 填写“√”)				
2002年 11月18 日		粤注协 [2002]87号				肇庆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 主任		
2002年 11月至 2018年 5月					√	肇庆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 主任		

注: (1) 请按时间顺序依次填写, 状态栏中每次只填一项。

(2) 满足“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后最近连续5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条件的合伙人(股东)只需填写最近一次注册信息。

(3) 状态栏选择“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 需填写“*”项, 参与的审计项目每年至少填一项同时后附审计工作底稿中有本人签字的复印件。填写数量需满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中累计审计经历的最低要求。

张

附件 3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执业经历表



张森学

姓名 (本人签名): 张森学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441200050029

时间	状态						参与的审计项目*	证明人*
	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 (如是, 填写“√”)	首次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重新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注销或者撤销 (请填写批准文号及原因)	已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 (如是, 填写“√”)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2012年5月4日		粤注协 [2012]60号				肇庆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 副主任	
2012年5月至2018年5月					√	肇庆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 副主任	

注: (1) 请按时间顺序依次填写, 状态栏中每次只填一项。

(2) 满足“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后最近连续5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条件的合伙人(股东)只需填写最近一次注册信息。

(3) 状态栏选择“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 需填写“*”项, 参与的审计项目每年至少填一项同时后附审计工作底稿中有本人签字的复印件。填写数量需满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中累计审计经历的最低要求。

梁永胜

附件 3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执业经历表

姓名 (本人签名): 梁永胜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441200050022

时间	状态						参与的审计项目*	证明人*
	尚未取得注册 会计师执 业资格 (如 是, 填写 “√”)	首次注册 (请填写批 准文号)	重新注册 (请填写 批准文号)	注销或者 撤销 (请填写 批准文号 及原因)	已取得注册 会计师执业 资格 (如是, 填写“√”)	所在会计师事 务所		
2004 年 7 月 12 日		粤注协 [2004]51 号				肇庆中鹏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	部门 副主 任	
2004 年 7 月至 2018 年 5 月					√	肇庆中鹏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	部门 副主 任	

注: (1) 请按时间顺序依次填写, 状态栏中每次只填一项。

(2) 满足“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后最近连续 5 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条件的合伙人 (股东) 只需填写最近一次注册信息。

(3) 状态栏选择“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 需填写“*”项, 参与的审计项目每年至少填一项同时后附审计工作底稿中有本人签字的复印件复印件。填写数量需满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 (三) 项中累计审计经历的最低要求。

张泉

附件 3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执业经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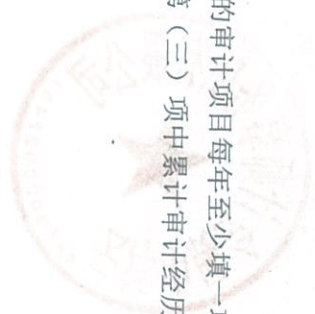
姓名 (本人签名): 
 注册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42100040013

时间	状态						参与的审计项目*	证明人*
	尚未取得注册会计执业资格 (如是, 填写“√”)	首次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重新注册 (请填写批准文号)	注销或者撤销 (请填写批准文号及原因)	已取得注册会计资格 (如是, 填写“√”)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2013年4月28日		粤注协(2013)54号				郁南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主任	
2013年4月至2013年12月					√	郁南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部门主任	
2014年1月至2018年5月					√	肇庆中鹏会计师事务所新兴县分所	部门主任	

注: (1) 请按时间顺序依次填写, 状态栏中每次只填一项。

(2) 满足“取得注册会计执业资格后最近连续5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条件的合伙人(股东)只需填写最近一次注册信息。

(3) 状态栏选择“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需填写“*”项，参与的审计项目每年至少填一项同时后附审计工作底稿中有本人签字的复印件。填写数量需满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中累计审计经历的最低要求。



附件 3

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或者股东执业经历表

姓名(本人签名):  注册会计证书编号: 442100010002



时间	状态						所在会计师事务所	职务	参与的审计项目*	证明人*
	尚未取得注册会计 师执业资 格(如是, 填写“√”)	首次注册 (请填写批 准文号)	重新注册 (请填写 批准文号)	注销或者 撤销 (请填写 批准文号 及原因)	已取得注册 会计师执业 资格(如是, 填写“√”)					
1995年 6月22日		粤财会 [1995]69号					新兴县会计师 事务所	部门 主任		
1995年 6月至2000 年8月					√		新兴县会计师 事务所	部门 主任		
2000年 9月至 2002年 6月					√		新兴县嘉信会 计师事务所	部门 主任		
2002年7 月至2007 年6月					√		云浮市衡信会 计师事务所	所长		

2007年8 月至2018 年5月					√	肇庆中鹏会计 师事务所有限 公司新兴县分 所	所长	
-------------------------	--	--	--	--	---	---------------------------------	----	--

注：(1) 请按时间顺序依次填写，状态栏中每次只填一项。

(2) 满足“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后最近连续5年在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业务”条件的合伙人（股东）只需填写最近一次注册信息。

(3) 状态栏选择“尚未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的，需填写“*”项，参与的审计项目每年至少填一项同时后附审计工作底稿中有本人签字的复

核页复印件。填写数量需满足《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和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中累计审计经历的最低要求。